



说文解字

上篇

# 说文解字

原文释义



线装书局



# 一部

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

## 【原文】

一，惟初太始，道立于一，造分天地，化成万物。凡一之属皆从一。弌，古文一。

## 【译文】

最初，万物形成之始，道建立了一。尔后，才分解成天与地，演化成万事万物。凡是一的部属全部从一。弌，古文“一”字。

## 【按语】

“一”是指事字。甲骨文、金文、小篆和楷书全部都写成一横。

“一”可以作成最小的整数用。例如李白《蜀道难》：“一夫当关，万夫莫开。”延伸表示全、满。例如“一生”。

“一”用作序数的第一位。也可表示动作短暂或者是一次。例如“笑一笑”、“一学就会”。

“一”用作副词，意思是一经、一旦。崔颢《黄鹤楼》：“黄鹤一去不复返。”

“一”用作语气助词，没有实际意义。例如杜甫《石壕吏》：“吏呼一何怒！妇啼一何苦！”



三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

【原文】

三，天、地、人之道也。从三数。凡三之属皆从三。弌，古文三从弋。

【译文】

三，天、地、人的道数。由三画构成。凡是三的部属全部从三。弌，古文“三”字。从弋。

【按语】

“三”是指事字。甲骨文、金文、小篆和楷书全部都写成三横。

“三”的原义是数名，例如老子《道德经》中说：“道生一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三生万物。”

“三”由原义延伸出多的意思。例如《论语·公冶长》：“季文子三思而后行。”成语“三思而行”即出于此处，表示经过多次深思熟虑，然后再去做。

五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

【原文】

五，五行也。从二。阴阳在天地间交午也。凡五之属皆从五。𠄎，古文五省。”

【译文】

五，表示水、火、木、金、土五种物质。二，表示天和地。𠄎表示阴、阳二气在天地之间交错。凡是五的部属全部从五。𠄎，古文“五”字，是五的省略。

【按语】

“五”是象形字。甲骨文、金文的形体似两物交叉之形。小篆的写法大概相同。隶变



以后楷书便写成“五”。

“五”的原义为交错、交结。尔后被假借成数字使用，其“交错”之义就用“午”代替表示了。例如沈佺期《和中书侍郎杨再思春夜宿直》：“千庐宵驾合，五夜晓钟稀。”此处的“五夜”是指五更的时候，等同于现在的凌晨三点至五点。

## 七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

### 【原文】

七，阳之正也。从一，微阴从中斜出也。凡七之属皆从七。”

### 【译文】

七，阳的正数。从一表示阳，𠄎表示微弱的阴气从表示阳气的“一”中斜屈地冒出来。凡是七的部属全部从七。

### 【按语】

“七”是指事字，表示将要从此处切断一根棍棒。为了与“十”区分，小篆把竖画下边弯曲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七”。

“七”的原义是切，现在已经消失了。尔后被假借表示数字七。例如曹植的《七步诗》、东方朔的《七谏》。古代乐理有“七音”或者“七声”之说，古琴有七根弦，也叫“七弦琴”。

## 廿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

### 【原文】

廿，二十并也。古文省。

【译文】

廿，两个十字合并而成。是孔壁中的古文的一种省略形式。

【按语】

“廿”是象形字。甲骨文似两个“十”（带刻度的棍，表示十）连接在一起的样子，表示双“十”。金文另加了一横表示刻度。小篆继承金文，整齐化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廿”。

“廿”的原义是两个“十”相并，即二十。例如清代史学家赵翼编撰的《二十二史札记》，也叫《廿二史札记》。

丁



甲骨文 金文 小篆 楷书

【原文】

丁，夏时万物皆丁实。象形。丁承丙，似人心。凡丁之属皆从丁。

【译文】

丁，夏天万物全部壮实。似草木茎上有果实的样子。丁承继丙，似人的心。凡是丁的部属全部从丁。

【按语】

“丁”是象形字。甲骨文形体似俯视所见的钉头之形。金文似钉子的侧视图。小篆线条化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丁”。

“丁”的原义是钉子。尔后被假借成天干的第四位，而原作钉子讲的“丁”则另加了个“钅”，表明钉子是用金属制成的，写成“钉”。

钉子由坚硬的金属做成，故可延伸指强健、健壮，所以成年男子也称“丁”。例如白居易《新丰折臂翁》：“无何天宝大征兵，户有三丁点一丁。”





干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

【原文】

干，犯也。从反人，从一。凡干之属皆从干。

【译文】

干，侵犯。由“人”字反过来、由一会意。凡是干的部属全部从干。

【按语】

“干”是象形字。甲骨文似叉子一类的猎具或者武器。金文上部又加了一个大疙瘩。小篆的形体整齐化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干”。

“干”的原义是武器。例如《韩非子·五蠹》：“执干戚舞，有苗乃服。”其中的“执干戚舞”即拿着武器跳舞，引喻以美德替代武力来感化并制服敌人。

武器大多是用于进攻的，故延伸指干犯、触犯。例如杜甫《兵车行》：“牵衣顿足拦道哭，哭声直上干云霄。”

“干”由干犯延伸指关连、涉及。例如“不相干”。

万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（繁体）

楷书

【原文】

萬，虫也。从内，象形。

【译文】

萬，虫名。从内，似头部之形。

### 【按语】

“万”是象形字。甲骨文似一只蝎子之形。金文繁杂化,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萬”。汉字简化后写成“万”。

“万”的原义是蝎子。后被借指成数目字,十千为一万。延伸泛指极多。例如“气象万千”、“日理万机”。

“万”也有全体、所有的意思。例如成语“万事如意”、“万象更新”。

“万”作副词用时,表示绝对、不管如何。例如“万万没想到”。

下



甲骨文



金文



小篆



楷书

### 【原文】

下,底也。指事。𠂔,小篆下。

### 【译文】

下(下),低下。指事字。下,小篆“下”字。

### 【按语】

“下”是指事字。甲骨文上面的长弧线表示地面,下面的短横表示地下。金文和小篆全部是由此演化而来的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下”。

“下”的原义是指示方向。也用来表示底部、低处,因此也延伸指去往(从高处到低处)。例如常说的“南下”就是这种用法。

地有高低上下,人有上下尊卑,所以“下”也延伸指地位低下。例如“下人”。尔后人们又把在高位的人屈就地位较低的贤才称作“下”。例如成语“礼贤下士”就是这种用法。还延伸指离开、除下。例如“下去吧”、“下了枪”。





才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

## 【原文】

才，草木之初也。从丨上贯一，将生枝叶也。一，地也。凡才之属皆从才。

## 【译文】

才，草木初生的样子。由“丨(gǔn)”向上面贯穿“一”，表示草木发芽抽苗将生枝叶；一，表示地面。凡是才的部属全部从才。

## 【按语】

“才”是象形字。甲骨文上面一横表示土地，下面似草木的茎(嫩芽)刚刚出土而枝叶尚未出土的样子。金文、小篆线条化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才”。

“才”的原义是草木初生。延伸指木料或者木料的质性，人或者物的质性、资质，通“材”。例如贾谊《过秦论》：“才能不及中人，非有仲尼、墨翟之贤，陶朱、猗顿之富。”

“才”延伸指有才能，有本领。例如“雄才”、“英才”。

“才”虚化成副词，表示方始、刚刚。例如“现在才懂了”。

“才”又表示仅仅、只。例如白居易《钱塘湖春行》：“乱花渐欲迷人眼，浅草才能没马蹄。”

井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

## 【原文】

井，八家一井。象构韩(交木构成井口)形，𠂔之象也。古者伯益初作井。凡井之属皆从井。

【译文】

井，八家共汲一井，井似四周构架的木栏形，是汲瓶的样子。古时候，一个叫伯益的人最先造了井。凡是井的部属全部从井。

【按语】

“井”是象形字。甲骨文好似一个方口的水井。金文在井的中心加了一个圆点儿，表示从井里打水的水桶。小篆的形体线条化了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井”。

“井”的原义是水井。例如《击壤歌》：“凿井而饮，耕田而食。”有水井的地方必有人家。故“井”延伸指乡里。例如离开家乡叫“离乡背井”。

古代的井是方方整整的形状，故延伸指整齐而有条理。例如成语“井井有条”。也延伸指形状似井的东西。例如“天井”、“矿井”。

不

𠂇

𠂇

𠂇

不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

【原文】

不，鸟飞上翔不下来也。从一，一犹天也。象形。凡不之属皆从不。”

【译文】

不，鸟向上飞翔却不落下来。从一；一，好似是天。𠂇似鸟飞的形状。凡是不的部属全部从不。

【按语】

“不”是象形字。甲骨文、金文全部好似花萼的形状。小篆继承甲骨文、金文，整齐化、符号化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不”。

“不”的原义是花萼。例如《诗经·小雅·常棣》：“常棣之华，鄂（萼）不韡韡（wěi，鲜明的样子）。”但现在这个原义已经消失了。



“不”后世多用其假借义，用作副词，表示否定。例如“锲而不舍”。也延伸指没有。

例如《诗经·王风·君子于役》：“君子于役，不日不月。”

牙

𪚩

金文

𪚩

小篆

牙

楷书

【原文】

牙，牡齿也。象上下相错之形。凡牙之属皆从牙。

【译文】

牙，大齿。似上下齿相互交错的样子。凡是牙的部属全部从牙。

【按语】

“牙”是象形字。金文的形体似两枚上下交错对合的兽牙的形状。小篆的形体整齐化。隶变后楷书写成“牙”。

“牙”的原义是大牙，即臼齿、槽牙。古时候，人们称前面的门牙为“齿”，在辅车（牙床骨）上的磨牙为“牙”。现在则统称成“牙齿”。

世

𠄎

金文

𠄎

小篆

世

楷书

【原文】

世，三十年为一世。从卅而曳长之。亦取其声也。

【译文】

世，三十年叫一世。由“卅”字延长它的末笔而成“卅”字延长末笔成“𠄎”字。世也取𠄎表声。

【按语】

“世”是会意字。金文的形体是三个带圆点的竖，就是古代的三十（卅）。在小篆中，

三个小圆点变成了一小横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世”。

“世”的原义是三十年。例如《论语·子路》：“如有王者，必世而后仁。”意思是，如果有王者兴起，也一定要三十年才能实现仁政。

“世”延伸指一世一代相承的。例如“世袭”、“世交”。人的一生也可以称成“一世”。

## 至



### 【原文】

至，鸟飞从高下至地也。从一，一犹地也。象形。不，上去；而至，下来也。凡至之属皆从至。

### 【译文】

至，鸟从高处飞下落到地面上。从一，“一”好似是地面。“𠂔”似鸟向下飞的形状。“不”字是鸟飞上去，而“至”字是鸟飞下来。凡是至的部属全部从至。

### 【按语】

“至”是会意字。甲骨文下部一横表示地面，地面上插着一支羽箭，会箭从高处射落到地面之意。金文与甲骨文基本相同。小篆继承了金文并使其整齐化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至”。

“至”的原义是到来、到达。延伸表示极、最。例如交友最深的朋友为“至交”。

“至”用作连词，表示转折，相当于“至于”。例如《史记·淮阴侯列传》：“诸将易得耳，至如(韩)信者，国土无双。”





未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

## 【原文】

未，味也。六月，滋味也。五行，木老于未。象木重枝叶也。凡未之属皆从未。

## 【译文】

未，滋味。未代表六月，这时万物长成有滋味。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五种物质中，木在未月老成。未似树木重叠枝叶的样子。凡是未的部属全部从未。

## 【按语】

“未”是象形字。甲骨文好似一棵枝干繁茂的树木的样子。金文大概相同，小篆整齐化。隶变后楷书写成“未”。

“未”的原义是繁茂。枝叶繁茂就会遮蔽光线而变得昏暗，因而用作否定词，表示没有。例如成语“未卜先知”。大都说来，“未”字否定过去，“不”字否定将来，但有时候“未”也当不讲。例如“未能免俗”。

“未”还可以放在句末，表示疑问。例如王维《杂诗》：“来日绮窗前，寒梅著花未？”

于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

## 【原文】

于，於也。象气之舒亏。从亏，从一。一者，其气平也。凡于之属皆从于。

## 【译文】

于，於。似口气的舒展平直。由亏、由一会意。一，表示那口气的平直。凡是于的部属全部从于。

## 【按语】

“于”是指事字。甲骨文左边似一种吹奏乐器，右边象征乐声，与兮、乎的造字方法相同，全部与吹奏乐器有关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于”和“亏”。如今规范化，以“于”为正体。

“于”的原义是乐声婉转悠扬。用作动词时，由乐声悠扬飘去延伸指去、往。例如《诗经·周南·桃夭》：“之子于归，宜其室家。”

“于”也可延伸指起点、来源，意即“从”、“自”。例如“青出于蓝而胜于蓝”。

“于”用作介词，等同于“在”、“到”、“对”、“向”。

“于”还可介入比较对象，表比较。例如杜牧《山行》：“霜叶红于二月花。”也表被动。例如《庄子·秋水》：“吾长见笑于大方之家。”

## 屯



甲骨文 金文 小篆 楷书

## 【原文】

屯，难也。象草木之初生。屯然而难。从中贯一。一，地也。尾曲。《易》曰：‘屯，刚柔始交而难生。’

## 【译文】

屯，艰难。似草木初生，曲折而又艰难的形状。它的字形由“中”贯穿“一”构成。一，代表地面。“屯”字的尾部弯曲。《周易》说：“屯卦，是阴柔阳刚二气开始交合时艰难随之而产生的形象。”

## 【按语】

“屯”是象形字。甲骨文似古代缠线的工具，中间是缠绕的线团。“屯”是“纯”的早期文字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屯”。

“屯”的原义是缠线、丝的工具。缠线由少而多，累积成团，所以延伸成聚集。人以群居的方式生活，众人聚集在一起形成了村落，所以“屯”也指村落。军队的驻防，就是把大量人员聚集一处，所以也称“屯”。所谓“屯于境上”，指的就是军队在边境驻防。

无

𠄎 無 无

小篆 楷书(繁体) 楷书

【原文】

无，亡也。从亡，无声。𠄎，奇字无，通于元者。王育说，天屈西北为无。

【译文】

无，没有。从亡，无声。𠄎，奇字“无”，是小篆“元”字卜画向上贯通的结果。王育说，天向西北方倾斜叫做无。

【按语】

“无”是象形字。小篆似人手持舞具舞蹈的样子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無”，汉字简化之后写成“无”。

“无”的原义是没有。尔后也用来表示否定。例如《孟子·梁惠王上》：“鸡豚狗彘之畜，无失其时。”说的就是鸡、猪、狗一类的家畜，不可以错过它们的繁殖时期。



丙

𠄎 丙 丙 丙

甲骨文 金文 小篆 楷书

【原文】

丙，位南方，万物成，炳然。阴气初起，阳气将亏。从一入门。一者，阳也。丙承乙，象人肩。凡丙之属皆从丙。

## 【译文】

丙，定位在南方（南方是夏天的方位），这时万物全部在长成，全部光明强盛。阴气开始出现，阳气将要亏损。由一、人、门会意。一，表示阳气。丙承继着乙，似人的肩。凡是丙的部属全部从丙。

## 【按语】

“丙”是象形字。甲骨文和金文字形十分相似。小篆整齐化、线条化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丙”。

“丙”的原义早已消失，尔后被借成天干的第三位，在甲、乙之后，也表示次序的第三。汉代后期的宫室建筑，正室两边的房屋，就以甲、乙、丙、丁为序，第三等房屋称作“丙舍”。古人常说“丙夜”，指的就是“三更”（即晚上十一点至第二天凌晨一点）。

百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

## 【原文】

百，十十也。从一、白。数，十百为一贯。相章也。

## 【译文】

百，十个十。由一、由白会意。数目，十个百是一贯。这样就能彰明不乱。

## 【按语】

“百”是指事字。甲骨文形体是在“白”字之上加“一”为指事符号，与“白”有所区别。金文与甲骨文大概相同。小篆整齐化、符号化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百”。

“百”的原意指十个十。例如林嗣环《口技》：“虽人有百手，手有百指，不能指其一端。”

“百”延伸指众多。例如《孙子兵法》：“知彼知己，百战不殆。”意思是说，既了解敌人也了解自己，多次作战也不会失败。





亚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(繁体)

楷书

### 【原文】

亚，丑也。象人局背之形。贾侍中说，以为次第也。凡亚之属皆从亚。

### 【译文】

亚，丑恶，似人驼背的样子。贾侍中说，用它来表示次一等的意义。凡是亚的部属全部从亚。

### 【按语】

“亚”是象形字。甲骨文象个火坑。上古人们有祭祀火的风俗，就是在屋中央挖一个十字土坑，里边点上火，昼夜不灭，象征祖先所在。隶变以后楷书写成“亞”。汉字简化之后写成“亚”。

“亚”的原义是火塘、火坑。但后世其原义完全消失了，被假借表示次一等、第二。儒家尊称孔子为“至圣”，尊称孟子为“亚圣”，意思就是孟子仅次于孔子。现在人们把次于冠军的称为“亚军”，也就是这个意思。

吏

甲骨文

金文

小篆

楷书

### 【原文】

吏，治人者也。从一，从史，史亦声。

### 【译文】

吏，治理人的人。由一、由史会意，史也表声。